2　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（如有）

2-1-1 中小企业证明文件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格式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首都医科大学附属北京同仁医院）的（2026 年同仁医院医用设备维保项目（三次）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2.标的名称“彩色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3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4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5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7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8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0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1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2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3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4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5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6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

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17.标的名称“超声诊断仪”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9 人，营业收入为 953.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135.14 万元[1]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……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北京弘博天睿科技发展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 年 09 月 01 日